

五大举措打通中长期资金入市堵点 “稳股市” 迎来政策保障

——《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及国新办发布会事件点评

核心观点：

- **看好市场 2025 年发展，“稳股市”政策落地或带来增量保障。**2025 年 1 月 22 日，中央金融办等六部门印发《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23 日，证监会主席吴清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对此方案做出相关介绍。方案为此前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稳股市”决策带来了具体政策落地，旨在以长效机制维护权益市场稳定。近年来，中长期资金入市步伐不断加快，相关政策保障不断深化，在此背景下，我们认为，本轮政策旨在提升中长期资金入市规模和周期延长，引导资金活水流入股市，为市场带来增量资金保障，有利于市场较长周期的平稳发展，提振市场投资者信心，支持股市 2025 年平稳向好发展。

简要评述：

- **险资“开篇”，“主力军”地位凸显，长周期高规模助力权益市场：**一方面，实行长效考核机制。对国有保险公司经营绩效全面实行三年以上的长周期考核，力图加强险资入市周期。另一方面，大力扩展增量。抓紧推动第二批保险资金长期股票投资试点落地，后续逐步扩大参与机构范围与资金规模。且力争大型国有保险公司从 2025 年起每年新增保费的 30% 用于投资 A 股。“真金白银”的资金力度超过市场预期，险资作为中长期资金的主力军地位显露无疑，增量资金的大幅入市有望对股市的稳定起到提振作用。
- **社保、养老金“辅助”，疏通“堵点”力度加强：**明确稳步提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股票类资产投资比例，推动有条件地区进一步扩大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规模。细化明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五年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运营三年以上长周期业绩考核机制，支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充分发挥专业投资优势。本轮政策聚焦于长周期考核，制度层面拉长了入市资金存续周期，有利于提升中长期资金效果，社保、养老金等经过近年发展，后续或具备更多规模入市条件，以此形成中长期资金中险资为主，基金辅助的格局。
- **企业年金再突破，差异化模式开发资金新源头：**加快出台企（职）业年金基金三年以上长周期业绩考核指导意见。逐步扩大企业年金覆盖范围。支持具备条件的用人单位探索放开企业年金个人投资选择。鼓励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开展差异化投资。年金的入场更多偏向专业性、差异化投资，以谋求在险资、社保、养老等之外的更多中长期资金来源，多元化增厚资金规模。
- **公募私募基金做“保障”，优化机制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强化分类监管评价约束，优化产品注册机制，引导督促公募基金管理人稳步提高权益类基金的规模和占比。牢固树立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建

大同证券研究中心

分析师：景剑文

执业证书编号：

S0770523090001

邮箱：

jingjw@dtsbc.com.cn

地址：山西太原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F13

网址：

<http://www.dtsbc.com.cn>

m.cn



立基金管理人、基金经理与投资者的利益绑定机制，提升投资者获得感。推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规则落地，依法拓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类型和投资策略。公私募机制均有所提及，但重点仍在公募，利益绑定机制的改进，或能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助力基金规模再度扩容，另外，相关机制的改进或对券商基金投顾后续的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 **投资生态做保障，多措并举助力中长期资金入市。**引导上市公司加大股份回购力度，落实一年多次分红政策。推动上市公司加大股份回购增持再贷款工具的运用。允许公募基金、商业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职）业年金基金、银行理财等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定增。在参与新股申购、上市公司定增、举牌认定标准方面，给予银行理财、保险资管与公募基金同等政策待遇。进一步扩大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操作规模。再提分红政策，对于投资者回报提升或有一定提振，有利于增强投资者长期持有标的，提升资金稳定下。同时，推动更多资金以上市公司为载体入市，丰富了入市渠道，为“稳股市”带来更多支撑。

风险提示：政策效果不及预期，资本市场波动加剧。



类别	级别	定义
股 票 评 级	强烈推荐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股价表现优于市场基准指数 20% 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股价表现优于市场基准指数 10% ~20%
	中性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股价波动相对市场基准指数-10%~+10%
	回避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股价表现弱于市场基准指数 10% 以上
	“+”表示市场表现好于基准, “-”表示市场表现落后基准	

类别	级别	定义
行 业 评 级	看好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基准指数
	中性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跟随市场基准指数
	看淡	预计未来 6~12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基准指数

注 1: 公司所处行业以交易所公告信息为准

注 2: 行业指数以交易所发布的行业指数为主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注册分析师, 本报告准确客观反映了作者本人的研究观点, 结论不受第三方授意或影响。在研究人员所知情的范围内本公司、作者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不存在利害关系。

本报告采用的研究方法均为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本报告所依据的相关资料及数据均为市场公开信息及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 Wind/同花顺 iFinD/国家统计局/公司官网等), 做出的研究结论与判断仅代表报告发布日前的观点, 具有一定局限性。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制作。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皆为公开信息, 但大同证券不能保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 因此大同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所载资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本公司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 在不同时期, 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此报告仅做参考, 并不能依靠此报告以取代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研究员的不同设想, 见解及分析方法, 并不代表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签约客户使用, 若您并非本公司签约客户, 为控制投资风险, 请取消接



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也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自媒体推送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客户。

特别提示：

- 1、投资者应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 2、未经允许投资者不得将证券研究报告转发给他人。
- 3、投资者需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证券研究报告。
- 4、本报告预计发布时间可能会受流程等因素影响而延迟，但最大延迟不会超一周。

版权声明：

本报告版权为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需注明出处为大同证券研究中心，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分析师承诺：

本人、本人配偶及本人的利害关系人与报告内容所涉标的公司不涉及利益冲突。